

绍兴市上虞区供销合作总社

转发《浙江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关于进一步助力市场主体纾困促进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的通知

各基层社、直属企业、商贸国资公司：

现将《浙江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关于进一步助力市场主体纾困促进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省疫情防控[2020]24号）文件转发给你们，请对照文件精神充分享受降税、降费、降息优惠政策，进一步激活市场活力，促进供销经济又好又快发展。

绍兴市上虞区供销合作总社

2020年8月11日

